

2024年度河源市源城区乡村振兴服务中心部 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河源市源城区乡村振兴服务中心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二、部门机构设置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河源市源城区乡村振兴服务中心2024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河源市源城区乡村振兴服务中心2024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河源市源城区乡村振兴服务中心 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一) 贯彻落实党中央乡村振兴工作的方针、政策和省委、市委、区委的工作安排，参与研究本地区乡村振兴工作的具体政策及配套措施。

(二) 协助推进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协助开展防止返贫监测和帮扶工作。

(三) 负责衔接、协调对口帮扶、挂钩帮扶的服务保障工作。

(四) 负责开展乡村振兴工作的业务培训。

(五) 负责乡村振兴有关政策和信息的宣传工作。

(六) 负责乡村振兴工作各类数据信息的收集整理和统计报送工作。

(七) 配合做好上级乡村振兴督导考核迎检工作。

(八) 承办上级交办的其他工作任务。

二、部门机构设置

河源市源城区乡村振兴服务中心内设机构、人员构成情况：内设股室有3个，分别是：综合股、业务股、培训股。共有事业编制7人。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我部门没有下属单位，按照部门决算编报要求，单独编制本部门决算。

第二部分：河源市源城区乡村振兴服务中心2024年度部门决算表

表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河源市源城区乡村振兴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348.5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32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3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0.00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5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0.00
八、其他收入	8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18.73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4.01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302.7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23.44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348.55	本年支出合计	57	348.87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8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0.33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0.00
总计	30	348.87	总计	60	348.87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入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部门：河源市源城区乡村振兴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348.55	348.5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73	18.73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8.73	18.73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2.49	12.49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6.24	6.24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01	4.01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01	4.01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4.01	4.01	0.00	0.00	0.00	0.00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302.37	302.37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301.95	301.95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550	事业运行	124.31	124.31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177.64	177.64	0.00	0.00	0.00	0.00	0.00
213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0.42	0.42	0.00	0.00	0.00	0.00	0.00
21399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0.42	0.42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3.44	23.44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8.32	8.32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8.32	8.32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3	城乡社区住宅	15.12	15.12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399	其他城乡社区住宅支出	15.12	15.12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表3

支出决算表

部门：河源市源城区乡村振兴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348.87	170.81	178.06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73	18.73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8.73	18.73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2.49	12.49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6.24	6.24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01	4.01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01	4.01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4.01	4.01	0.00	0.00	0.00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302.70	124.64	178.06	0.00	0.00	0.00
213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302.28	124.64	177.64	0.00	0.00	0.00
2130550	事业运行	124.64	124.64	0.00	0.00	0.00	0.00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177.64	0.00	177.64	0.00	0.00	0.00
213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0.42	0.00	0.42	0.00	0.00	0.00
21399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0.42	0.00	0.42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3.44	23.44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8.32	8.32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8.32	8.32	0.00	0.00	0.00	0.00
22103	城乡社区住宅	15.12	15.12	0.00	0.00	0.00	0.00
2210399	其他城乡社区住宅支出	15.12	15.12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河源市源城区乡村振兴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348.5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0.00	0.0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00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8.73	18.73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4.01	4.01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0.00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302.70	302.7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23.44	23.44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348.55	本年支出合计	59	348.87	348.87	0.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0.33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0.00	0.0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0.33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348.87	总计	64	348.87	348.87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河源市源城区乡村振兴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348.87	170.81	178.0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73	18.73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8.73	18.73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2.49	12.49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6.24	6.24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01	4.01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01	4.01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4.01	4.01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302.70	124.64	178.06
213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302.28	124.64	177.64
2130550	事业运行	124.64	124.64	0.00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177.64	0.00	177.64
213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0.42	0.00	0.42
21399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0.42	0.00	0.4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3.44	23.44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8.32	8.32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8.32	8.32	0.00
22103	城乡社区住宅	15.12	15.12	0.00
2210399	其他城乡社区住宅支出	15.12	15.12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部门：河源市源城区乡村振兴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62.64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8.17
30101	基本工资	27.04	30201	办公费	3.18
30102	津贴补贴	15.12	30202	印刷费	0.00
30103	奖金	0.00	30203	咨询费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0
30107	绩效工资	58.51	30205	水费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2.49	30206	电费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6.24	30207	邮电费	0.06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4.01	30208	取暖费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00	30211	差旅费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8.32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92	30214	租赁费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15	会议费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00
30302	退休费	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4.92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0.00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0.00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01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9999	其他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162.64	公用经费合计		8.1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表7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部门：河源市源城区乡村振兴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结余情况。

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

表8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河源市源城区乡村振兴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

表9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部门：河源市源城区乡村振兴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

第三部分：河源市源城区乡村振兴服务中心 2024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2024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年度收入总体情况

河源市源城区乡村振兴服务中心2024年度总收入348.87万元，其中本年收入348.55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348.55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474.89万元，下降57.7%。主要变动情况：2022年第二批省级乡村振兴驻镇帮镇扶村资金、2022年源城区农村人居环境整治项目等上级资金及投资工业园分红项目资金有所减少。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160万元，下降100%。主要变动情况：因财力短缺，本年度未付该项目款。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事业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6. 经营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8. 其他收入0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33.5万元，下降100%。主要变动情况：因本年度未有其他收入，故该收入为0。

（二）年度支出总体情况

河源市源城区乡村振兴服务中心2024年度总支出348.87万元，其中本年支出348.87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170.81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2.05万元，下降1.2%。主要变动情况：因人员工资有所调整，故人员经费有所减少；且需开源节流，本年度公用经费比上年度减少采购办公耗材及办公用品等，节省支出；故基本支出本年度比上年度有所减少。

2. 项目支出178.06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666.02万元，下降78.9%。主要变动情况：2022年第二批省级乡村振兴驻镇帮镇扶村资金、2022年源城区农村人居环境整治项目等上级资金及投资工业园分红项目资金有所减少。

3. 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经营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2024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表说明

(一) 2024年度财政拨款收入说明

河源市源城区乡村振兴服务中心2024年度财政拨款收入合计348.55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348.55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474.89万元，下降57.7%；主要变动情况：2022年第二批省级乡村振兴驻镇帮镇扶村资金、2022年源城区农村人居环境整治项目等上级资金及投资工业园分红项目资金有所减少；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160万元，下降100%；主要变动情况：因财力短缺，本年度未付该项目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

(二) 2024年度财政拨款支出说明

河源市源城区乡村振兴服务中心2024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合计348.87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348.87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减少359.27万元，下降50.7%；主要变动情况：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农村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及美丽乡村示范带（点）建设等项目未足额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减少770万元，下降100%；主要变动情况：因财力短缺，本年度未付该项目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

三、2024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河源市源城区乡村振兴服务中心2024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全年预算0万元的--%（基数为0，不可比），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0万元的--%（基数为0，不可比），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0万元的--%（基数为0，不可比），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0万元的--%（基数为0，不可比），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0万元的--%（基数为0，不可比），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0万元的--%（基数为0，不可比），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

2024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等于预算数的主要情况：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本年“三公”经费未开支。

2024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等于上年决算数的主要情况：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本年“三公”经费未开支。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占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0万元，占0%；公务接待费支出0万元，占0%。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万元。全年使用财政拨款安排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0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数0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0万元，公务用车保有量为0辆，主要用于本部门无公务用车。

3. 公务接待费支出0万元，主要用于上级主管单位检查和相关单位交流工作等日常公务接待发生的工作餐，共接待国外、境外来访团组0个，来访外宾0人次；发生国内接待0次，接待人数共0人。本年度未发生公务接待费用支出。

四、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4年度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支出0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增减变动情况是：我单位是非参公事业单位，不在机关运行经费统计范围内。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4年度本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1.85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1.85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1.85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1.85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1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1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0%。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部门共有车辆0辆，其中，岗位保障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四）2024年度绩效评价情况的说明

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单位组织对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3个，二级项目3个，共涉及资金296.57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85.08%；组织对2024年度0个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0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0%；组织对2024年度0个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0万元，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0%。

共组织对“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政策兜底资金”“乡村振兴驻镇帮镇扶村工作队人员补贴”“埔前镇驻镇帮镇扶村村级配套资金”等3个项目开展了部门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296.57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0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项目的绩效目标设置、项目管理、资金

管理、预算执行率、实际绩效作出综合性评价，总体评价为优。

本部门本年度未开展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

绩效自评结果。 我单位今年开展了绩效自评的项目有3个，分别是“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政策兜底资金”“乡村振兴驻镇帮镇扶村工作队人员补贴”“埔前镇驻镇帮镇扶村村级配套资金”等3个项目绩效自评。

这3个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为：356.12万元，执行数为296.57万元，完成预算的83.28%。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与效益如下：

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政策兜底资金项目绩效自评情况：项目全年预算数为100万元，执行数为59.91万元，完成预算的59.91%。项目绩效完成情况是：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按需拨付扶贫产业、医疗、教育、住房、信贷等补助资金，确保脱贫人口不返贫。达到了预期目标，全年全区没有发生返贫现象，全区2户9人易返贫监测户未发生返贫现象，坚决守住了不发生规模性返贫底线，达到预期目标任务。发现问题及原因主要是：虽然我区巩固了脱贫成果，但对脱贫户持续增收上，产业谋划上因资金原因，未能如期推进。下一步措施：一是认真谋划产业项目，发挥项目联农带农作用，促进项目稳产、农户增收、脱贫稳定，坚决守住不发生规模性返贫底线任务，二是加强与财政部门沟通对接，积极争取项目资金，确保项目如期推进，按项目进度及时拨付资金。

乡村振兴驻镇帮镇扶村工作队人员补贴项目绩效自评情况：项目全年预算数为96.12万元，执行数为76.66万元，完成预算79.75%。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及效益是：2024年度埔前镇、源

南镇驻镇帮镇扶村工作队各项工作顺利开展，工资福利待遇得到全面保障，为乡村振兴提供了智力支持，确保驻镇帮镇扶村日常工作顺利开展，工资待遇得到保障。发现问题及原因：我部门严格按照区财政局和单位财务管理规定等要求，落实好乡村振兴驻镇帮镇扶村工作队工作人员补贴，确保乡村振兴工作顺利开展，有序推进。因此此项目未发现问题。

埔前镇驻镇帮镇扶村级配套资金项目绩效自评情况：项目全年预算数为160万元，执行数为160万元，完成预算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及效益是：用于陂角村、高围村、上村村、坪围村、双头村、埔前村污水管网及站点建设，显著提升了项目区的农村生活污水收集率与集中处理能力，有效减少了污水直排对土壤及河道水体的污染，村容村貌与人居环境得到实质性改善。发现问题及原因：我部门严格按照区财政局和单位财务管理规定等要求，落实好埔前镇驻镇帮镇扶村级配套资金，确保乡村振兴工作顺利开展，有序推进。因此此项目未发现问题。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具体包括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具体包括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具体包括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具体包括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项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